
上海实业环境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3 年)

二〇二四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期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本期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内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募集说明书中第三节“风险因素”等章节所列示风险因素相比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7
一、 公司基本信息.....	7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7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8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9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10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4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6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6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6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7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7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8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18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8
七、 中介机构情况.....	19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19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19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9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19
四、 资产情况.....	20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2
六、 负债情况.....	22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4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4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4
十、 重大诉讼情况.....	25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5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5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5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5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5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25
四、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25
五、 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25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25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25
八、 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26
九、 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26
十、 纾困公司债券.....	26
十一、 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	26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26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6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27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29

释义

上实环境、发行人、公司、本公司、本集团	指	上海实业环境控股有限公司
上实控股、控股股东	指	上海实业控股有限公司
募集说明书	指	发行人为债券发行而制作的《上海实业环境控股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上海实业环境控股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证协、备案机构	指	中国证券业协会
中证登、证券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董事会	指	上海实业环境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会
股东大会	指	上海实业环境控股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报告期、最近一年	指	2023 年
报告期末	指	2023 年 12 月末
元、千元、万元、亿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千元、万元、亿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上海实业环境控股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	《上海实业环境控股有限公司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实业环境控股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
法定假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假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假日）
中国境内、境内	指	在本年度报告中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地区，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
服务特许经营安排	指	政府或其他公营机构（即“授予人”）与私营运营商签约开发（或升级）、运营和维护授予人的基础设施资产（例如道路、桥梁、隧道、机场、能源配销网络、污水处理厂及供水厂）所依据的安排。授予人控制或监管运营商利用资产提供服务的范围及价格，亦于安排期限结束时控制资产中的任何重要剩余权益
BOT	指	建设—运营—移交，一种项目模式，根据企业与政府订立的服务特许经营安排，企业承担设施的融资、设计及建设，政府授予企业于整个特许经营期内运营及维护设施的权利，在特许经营期内，企业可根据其提供的服务收取费用以收回投资、建设及运营成本，同时取得合理回报。于特许经营期届满后，相关设施无偿交还政府
TOT	指	移交—运营—移交，一种项目模式，根据企业与政府订立的服务特许经营安排，政府授予企业于整个特许经营期内运营及维护现有设施的权利，

		在特许经营期内，企业可根据其提供的服务收取费用以收回投资及运营成本，同时取得合理回报。于特许经营期届满后，相关设施无偿交还政府
--	--	---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上海实业环境控股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上实环境
外文名称（如有）	SIIC ENVIRONMENT HOLDINGS LTD.
外文缩写（如有）	SIIC Environment
法定代表人	不适用
注册资本（万元）	592,018
实缴资本（万元）	592,018
注册地址	境外 One Temasek Avenue,#37-02 Millenia Tower,Singapore 039192
办公地址	上海市 黄浦区西藏中路 268 号上海来福士广场办公楼 50 楼 01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001
公司网址（如有）	www.siicenv.com
电子信箱	info@siicenv.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朱晔亮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副首席财务官（暂时兼任首席财务官职务）
联系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西藏中路 268 号上海来福士广场办公楼 50 楼 01 号
电话	+65 65382598
传真	+65 65382896
电子信箱	info@siicenv.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上海实业控股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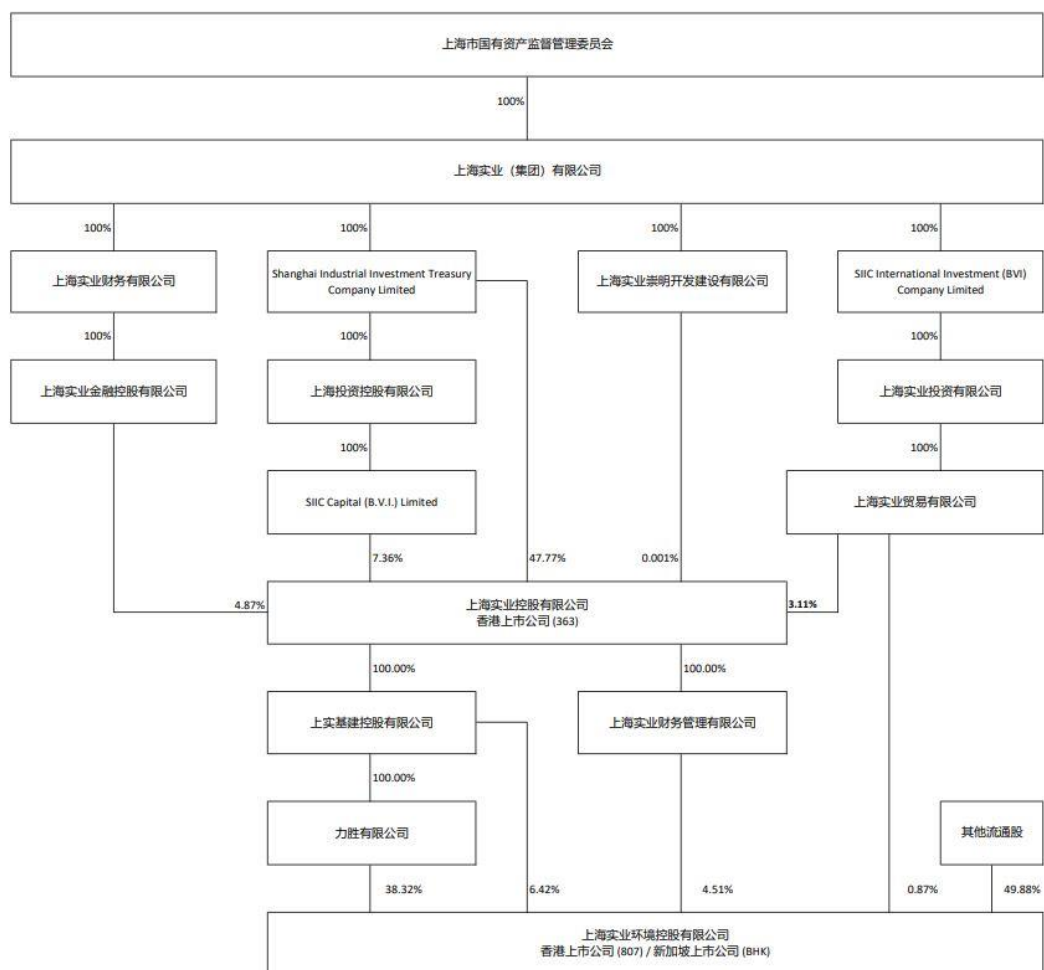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不适用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不适用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不适用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不适用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主体或者控股股东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生效时间（新任职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董事	周军	非执行董事	辞任	2023 年 11 月 18 日	不适用
董事	蒋恺	执行董事	委任	2023 年 10 月 20 日	不适用
董事	杨兴	执行董事	委任	2023 年 10 月 20 日	不适用
董事	黄汉光	执行董事	退休	2023 年 10 月 20 日	不适用
董事	杨巍	执行董事	辞任	2023 年 10 月 20 日	不适用
董事	阳建伟	执行董事	辞任	2023 年 10 月 2 日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	王培刚	副总经理	退休	2023 年 5 月 31 日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	仇义华	副总经理	委任	2023 年 4 月 25 日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8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 57.14%。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不适用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周予鼎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朱大治，徐晓冰，蒋恺，杨兴，杨木光，安红军，钟铭

发行人的监事：不适用

发行人的总经理：朱大治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朱晔亮（暂时兼任）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杨安源，秦峰，徐小青，仇义华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上实环境是中国环境产业运营与投资领域的领军者，主营业务涉及污水及污泥处理、供水、固废焚烧发电及其它环保相关领域。目前，公司在中国拥有近 250 个污水处理及供水项目，5 个固废焚烧发电项目，13 个污泥处理项目。公司业务覆盖中国 20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及特别行政区，即山东、广东、湖北、湖南、江苏、上海、浙江、江西、安徽、福建、广西、宁夏、河南、辽宁、内蒙古、山西、四川、吉林、黑龙江和澳门特别行政区。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1）行业基本情况

随着城镇化人口增加，中国用水需求不断增长，导致水资源短缺问题愈发严重，水务行业重要性日益凸显。水务服务是公共服务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促进经济发展、提高人民生活水平起到重要作用，国家已颁布多项政策及措施鼓励发展水务行业。

水务行业包含提供水务产品及服务，以及再生水生产和利用、污泥处理等相关衍生行业。国际上水务行业起步较早，一些巨头企业在供排水技术、污水处理技术、节水技术、中水回用能力等方面优势明显，整体发展水平较高，并已经国际化发展。过去中国的市政水务行业高度分散，大量的地方市政水务市场由地方企业所控制。近年来随着中国市政水务行业的发展及现代化，一些综合的大型水务公司并实现了快速扩张，凭借项目经验、资本实力、业务覆盖范围及品牌声誉等方面的优势，促进行业整合。

（2）发行人竞争优势

i. 所处行业发展前景广阔

环保和水务事关国计民生，具备显著的长期可持续发展潜力，行业前景广阔，市场空间巨大。近年来国家大力倡导和重点支持环保和水务行业的发展，发行人作为国内环保和水务市场领先的综合运营商，积极响应国家号召，紧密把握行业发展机遇，扩大业务规模，加强运营能力，提升市场占有率。报告期内，发行人资产规模、营业收入及主要利润指标均实现增长；同时，在主业发展中发行人亦充分彰显国企担当，发挥了守护祖国“绿水青山”的国有企业顶梁柱作用，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ii. 全国布局的行业领先者

发行人是国内环保和水务市场领先的综合运营商，主营业务涉及污水及污泥处理、供水、固废焚烧发电及其它环保相关领域。发行人行业地位领先，业务范围遍及全国，6 大业务分部共覆盖中国 20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及特别行政区。发行人在全国范围内采取重点关注人均收入较高城市的策略，以利用人口增长、城镇化及环境方面政府优惠政策的潜在优势。发行人全国范围的业务布局有助于降低区域性业务的局限性，提高发行人的整体

抗风险能力。

iii. 全面的行业价值链布局

发行人目前在中国拥有近 250 个污水处理及供水项目、5 个固废焚烧发电项目、13 个污泥处理项目，项目横跨污水处理、再生水利用、污泥处理、供水及固废发电行业的行业价值链，有效保障了发行人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iv. 经验丰富的高素质管理团队

发行人拥有经验丰富且富有远见的高级管理团队，团队具备多元化的背景并拥有发行人所在行业的丰富知识和管理经验。高级管理团队平均拥有逾 10 年的相关管理经验及行业经验，其专业知识、奉献精神、严谨态度及前瞻思维对发行人的业务发展至关重要。发行人高级管理团队的大多数成员均拥有中国重点院校的高等学位并拥有各项专业资格，相关成员曾获得行业协会的多项表彰。数年来，高级管理团队制定了完善的管理制度，为发行人的可持续增长提供了有力支持。

v. 强大的股东背景

发行人控股股东上实控股为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其控股股东上实集团为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全资子公司，是上海市人民政府在海外最大的综合性企业集团。发行人是上实集团旗下以环保和水务为主业的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主业发展和独立规范运营，强大的股东背景，能够为发行人的主业开展提供资源支持。同时，发行人能够借助上实集团广阔的平台进一步拓宽国际化视野，紧跟行业发展趋势，充分发挥协同效应。

vi. 深受投资者信任的市场形象

发行人作为新加坡和香港两地上市公司，具有国际化视野，融资渠道通畅，坚持市场化导向，建立了完善清晰的治理结构，注重股东回报，具有良好而深厚的市场口碑。发行人注重投资者关系建设，树立了深受投资者信任的市场形象，有助于发行人未来更好地发挥资本市场效能，为发行人的长远发展提供助力。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是 ☒否

（三） 业务开展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污水及污泥处理业务	5,030,061	3,066,426	39.0%	66.4%	4,720,907	2,902,366	38.5%	56.9%
供水业务	1,376,001	984,607	28.4%	18.2%	1,340,635	1,028,443	23.3%	16.1%
固废发电业务	976,180	611,612	37.3%	12.9%	1,753,946	1,374,278	21.6%	21.1%
其他业务	190,650	205,885	-8.0%	2.5%	488,396	365,696	25.1%	5.9%
合计	7,572,892	4,868,530	35.7%	100.0%	8,303,884	5,670,783	31.7%	1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请在表格中列示占公司合并口径营业收入或毛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或者在所属业务板块中收入占比最高的产品（或服务）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服务	所属业务板块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建设收入	污水及污泥处理业务、供水业务、固废发电业务	1,868,214	1,644,562	12.0%	-37.1%	-37.0%	-0.1%
服务特许经营安排运营维护收入	污水及污泥处理业务、供水业务、固废发电业务	4,199,555	3,089,291	26.4%	21.5%	21.2%	0.2%
服务特许经营安排财务收入	污水及污泥处理业务、固废发电业务	1,231,658	-	100.0%	-1.3%	0.0%	0.0%
合计	—	7,299,427	4,733,853	—	-12.1%	-16.5%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2023 年度的建设收入为人民币 18.682 亿元，较 2022 年减少 37.1%，主要原因系 2022 年贡

献大部分建设收入的上海宝山再生能源利用中心已于 2023 年建设完工并投入运营，同时 2023 年新开工项目比往年较少。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在水务政策方面，2023 年 12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和生态环境部发布《关于推进污水处理减污降碳协同增效的实施意见》（“实施意见”），提出到 2025 年，地级及以上缺水城市再生水利用率达到 25%以上，并建成 100 座能源资源高效循环利用的污水处理绿色低碳标杆厂。2023 年 10 月，国家发改委印发《国家碳达峰试点建设方案》，在全国范围内选择 100 个具有典型代表性的城市和园区开展碳达峰试点建设，在能源基础设施、节能降碳改造、先进技术示范、环境基础设施、资源循环利用、生态保护修复等领域规划实施一批重点工程。2023 年全年，本集团于广西省、黑龙江省及澳门特别行政区（“澳门”）获取 5 个优质新项目，合计处理规模近 20 万吨。其中，于澳门取得的澳门凼仔污水处理厂委托运营项目（“凼仔项目”）是本集团于境外取得的首个污水处理项目，拓展本集团于粤港澳大湾区的业务版图，显著优化本集团项目布局。此外，2023 年本集团另有 22 万吨项目进入商业运营，并实现近 50 万吨项目的提标扩建。本集团的污水处理标杆项目青浦西岑水质净化厂（“西岑项目”）亦在积极建设中，于 2023 年底底板施工全部完成，水处理层（负二层）全部池壁完成 90%。本集团未来将继续密切留意优质新项目机会，进一步增强本集团业务发展动力，并巩固行业领先地位。

在绿色金融方面，国家政策鼓励金融机构积极参与环保项目的融资和投资，致力推动生态环保产业的发展。2023 年 12 月，国家发改委发布《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建设三年行动计划》，提出支持生态环境导向的开发（EOD）项目，将符合条件的跨省域项目纳入生态环保金融支持项目储备库，并支持符合条件的新型基础设施等项目发行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此外，国家发改委等三部门发布的实施意见中提出加大对污水处理减污降碳升级改造项目的资金支持力度，并将符合条件的项目纳入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支持范围。国家政策的鼓励及支持将为本集团的融资活动提供更多机会和优势，进一步拓宽本集团的融资渠道，发展壮大本集团污水、污泥及固废处理业务。

固废方面，2023 年 12 月，国家发改委发布《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鼓励将城镇垃圾、农村生活垃圾、污泥及其他固体废弃物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和综合利用工程，同时鼓励涉及垃圾分类的技术、设备和设施，以及城镇、农村分布式小型化有机垃圾处理的技术开发。本集团积极推进固废、污泥等业务发展，倾力打造的标杆项目上海宝山再生能源利用中心（“宝山项目”）采用一流的处理技术和设备设施，有效提升上海市垃圾无害化处理及资源化利用水平，对于促进上海社会环境可持续发展具有重大意义。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强调，要深入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和绿色低碳发展，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持续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本集团将紧密跟随国家政策导向，充分发挥在绿色低碳项目上的经验及资源优势，推动绿色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积极参与到美丽中国建设当中。同时，将以数字化建设、科学化管理、自主化创新赋能企业发展，不断夯实核心竞争力，进一步增强争取新项目的的能力，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道路。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 应收类账款回收风险

报告期内，随着发行人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贸易应收款项余额逐年增加。发行人应收类账款的债务人主要为项目所在地的政府、环保部门或建设公司等，目前存在部分逾期情况

，若债务人因拖欠或经营不善而导致无法支付发行人应收类账款，可能会对发行人经营带来一定影响。公司将继续加大应收账款的管控力度及回收力度。

（2）经营规模扩大风险

发行人主营环保和水务相关业务，在中国加大环保支出、加强环境治理的背景下，水处理行业处于高速发展阶段，发行人水处理项目将不断增加。污水处理项目的增加，经营规模的扩大，将对发行人成本控制能力提出更高的要求，如果运营调配滞后，将导致发行人盈利能力下降。公司严格控制各业务分部的成本，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3）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发行人主营环保和水务相关业务，包括污水处理项目建造及运营、供水、技术及咨询服务等。虽然发行人处于行业前列，但随着市场的发展，国内竞争加剧。国家近年来对污水处理产业给予较大的政策与投资支持，污水处理厂建设市场快速增长，污水处理运营市场逐渐形成规模，行业竞争格局已基本形成，国内水务企业将进入资本竞争和品牌竞争时代，竞争不断加剧。公司积极应对市场变化，通过业务升级、规模扩张、收并购等方式持续创新，保持自身行业领先地位。

（4）投资回收期较长的风险

发行人污水处理项目多以特许经营权方式运营，虽然发行人所处行业性质较为长线，其本身的行业地位相对稳定且政府信用一般情况下较高。但在较长的投资回收期中，若出现行业、宏观经济政策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会对发行人未来的项目投资收益及项目运营产生影响。公司在投资前对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已经进行了充分论证，降低项目的运营风险。

（5）多地经营管理风险

发行人近年来经营区域和管理边界不断增加，给公司在经营管理方面带来一定挑战。随着公司经营区域扩张、子公司数量增加，公司管理半径不断扩大，将增加发行人经营管理的难度。管理层将持续规范公司运作体系，加强内部控制，强化各项决策的科学性，促进公司的机制创新和管理升级，同时不断完善激励机制，以吸引高素质的职业管理人才加盟。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与控股股东之间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性的机制安排说明：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等方面均保持相互独立。在业务、资产、机构、人事和财务等方面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内部规章制度进行管理和运营。

1、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资格和业务系统，不依赖于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任何关联方，具有独立的主营业务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公司专注于主营业务，未涉足其他业务。

2、资产独立

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明晰。目前公司不存在以资产、权益为控股股东的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控股股东未占用公司资产或干涉公司对资产的管理经营。

3、机构独立

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依照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公司管理层对董事会负责，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公司已建立了适合自身经营需要的组织机构，各部门按照制订的各项规章制度独立运作，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也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干预公

司机构设置的情况。

4、人员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劳动、人事、薪酬管理体系，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离。公司的员工身份、资格、合同关系、制订的劳动人事制度、社会统筹等事项与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相互独立。

5、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专职的会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和安排。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主要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亦不存在将资金存入主要股东银行账户的情况，资金使用亦不受主要股东及其参、控股子公司的干预。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报告期内，发行人发生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定价合理、公允，发行人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允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与关联方的借款往来，在不损害股东利益并考虑每笔贷款的流动性及融资成本的情况下，参考同期的中国大陆和香港银行间市场利率定价。

发行人与关联企业之间的业务往来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发行人与关联企业之间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遵照公平、公允的市场原则进行。

发行人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确保做到：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详细了解交易标的真实状况；充分论证此项交易的合法性、合规性、必要性和可行性；根据充分的定价依据确定交易价格；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通过签订书面协议，明确交易价格和交易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利息开支	61,252
董事及主要管理层人员薪酬	58,956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10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上海实业环境控股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1SHIC01
3、债券代码	175845.SH
4、发行日	2021 年 3 月 12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3 月 15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无
7、到期日	2026 年 3 月 15 日
8、债券余额	13.58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89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上海实业环境控股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1SHIC02
3、债券代码	188964.SH
4、发行日	2021 年 11 月 12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11 月 15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11 月 15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11 月 15 日

8、债券余额	1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40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75845.SH、188964.SH
债券简称	21SHIC01、21SHIC0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88964.SH
债券简称	21SHIC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债券代码：188964.SH 债券简称：21SHIC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 （一）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的货币资金。 发行人承诺按照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每半年度末的未受限的货币资金不低于 15 亿元或货币资金有息负债比例（货币资金/有息负债）不低于 5%。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五节 财务会计信息”。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不存在受限情形。 （二）为便于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持有人等了解、监测资金变化情况，发行人承诺在债券存续期内每半年度向受

	托管理人提供报告期末的货币资金余额及受限情况。 （三）发行人于每半年度定期跟踪、监测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情况。如出现偿债资金来源低于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资产变现、催收账款和提升经营业绩等措施，并确保下一个监测期间偿债资金来源相关指标满足承诺相关要求。 如发行人在连续两个监测期间均未达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应在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提前归集资金。发行人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1 个月内归集偿债资金的 20%，并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5 个交易日归集偿债资金的 50%。 （四）当发行人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发生较大变化、未履行承诺或预计将无法满足本期债券本金、利息等相关偿付要求的，发行人应及时采取和落实相应措施，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如发行人违反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承诺且未按照约定归集偿债资金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二、救济措施 如发行人违反本节之“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本节之“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第三条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在 30 个自然日提供并落实经本期债券持有人认可的其他和解方案。 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 ☐ 适用 ☒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 ☐ 适用 ☒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中介机构情况**（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
办公地址	香港金钟道 88 号太古广场 1 座 35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梁宝珊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75845.SH、188964.SH
债券简称	21SIIC01、21SIIC02
名称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杨树浦路 168 号国投大厦 37 楼
联系人	赵冬冬、徐恩
联系电话	021-35308858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75845.SH、188964.SH
债券简称	21SIIC01、21SIIC02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南竹竿胡同 2 号 1 幢 60101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 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885,781	2,512,625	14.9%	-
已抵押银行存款	63,010	93,880	-32.9%	主要原因系运营资金需要，减少了受限的银行存款
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	4,990,374	4,523,881	10.3%	-
应收票据	1,724	1,184	45.6%	主要原因系业务往来需要，金额增加
预付账款	68,959	72,075	-4.3%	-
存货	250,123	233,483	7.1%	-
服务特许经营安排项下 应收款项 - 流动部分	887,152	733,089	21.0%	-
应收客户合约工程款	75,889	77,767	-2.4%	-
应收合资企业款项	30,500	23,028	32.4%	主要原因系 2023 年新增澳门渔仔污水处理厂，来往款增加
应收联营公司款项	7,895	44,723	-82.3%	主要原因系期末与联营公司正常运营来往款变动
按公允价值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9,579	9,415	1.7%	-
按公允价值计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资产	13,400	13,400	0.0%	-
预付账款	394,660	175,189	125.3%	主要原因系 2023 年度末，上海宝山再生能源利用中心工程收尾部分尚未完成
服务特许经营安排项下 应收款项 - 非流动部分	22,374,059	22,816,306	-1.9%	-
物业、厂房及设备	477,195	444,770	7.3%	-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使用权资产	43,963	45,275	-2.9%	-
无形资产	8,667,682	7,070,383	22.6%	-
长期应收账款	84,395	371,580	-77.3%	龙江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鸡西项目政府拖欠近 3 亿的长期应收账款在 2023 年回收
递延税项资产	51,301	57,481	-10.8%	-
于合资企业的权益	524,225	517,763	1.2%	-
于联营公司的权益	233,409	232,467	0.4%	-
商誉	457,241	457,241	0.0%	-
应收联营公司款项	15,424	18,210	-15.3%	-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的账面价值 （非受限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 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 占该类别资产 账面价值的比 例（%）
已抵押银行存款	63,010	63,010		100.00%
物业、厂房及设备	477,195	6,392		1.34%
服务特许经营安排项下应收款项	23,261,211	13,465,554		57.89%
无形资产	8,667,682	1,432,240		16.52%
使用权资产	43,963	555		1.26%
贸易应收款项	4,019,169	159,450		3.97%
附属公司投资	260,000	260,000		100.00%
合计	36,792,230	15,387,201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0 亿元；

2.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 亿元，收回：0 亿元；

3.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不适用

4.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4,953,903 千元和 6,541,434 千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32.04%。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	-	2,993,898	2,993,898	45.76%
银行贷款	-	-	3,547,536	-	3,547,536	54.23%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	-	-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
合计	-	-	3,547,536	2,993,898	6,541,434	—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2,993,898 千元，企业债券余额 0 千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 千元，且共有 1,500,000 千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9,147,539 千元和 20,258,799 千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5.80%。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	-	2,993,898	2,993,898	14.78%
银行贷款	-	-	5,723,771	11,440,795	17,164,566	84.73%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43,237	57,098	100,335	0.50%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
合计	-	-	5,767,008	14,491,791	20,258,799	—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2,993,898 千元，企业债券余额 0 千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 千元，且共有 1,500,000 千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贸易及其他应付款项	4,306,433	3,912,018	10.1%	-
应付银行票据	-	24,994	-100.0%	余额已经在 23 年底结束前全部清还
应纳所得税款	150,132	139,337	7.7%	-
应付客户合约工程款	24,278	29,053	-16.4%	-
银行及其他借款	5,767,008	3,772,704	52.9%	主要以低利率的流动贷款置换高利率非流动贷款
租赁负债	10,494	9,056	15.9%	-
银行及其他借款（非流动）	14,491,791	15,374,835	-5.7%	-
递延税项负债	2,420,065	2,286,296	5.9%	-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5,163	148,971	-22.7%	-
租赁负债（非流动）	32,120	33,379	-3.8%	-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1,393,520 千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5,186 千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

公司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异较大，主要原因系贸易应收款增长较多，以及服务特许经营安排项下应收款项金额较大。公司报告期内业务增长，并且因为公司客户多为政府、环保部门和建设公司，在报告期内受整体国内宏观经济表现的影响，导致贸易应收款增长较多。另一方面，因为公司采用国际会计准则，将污水处理项目的投资计入服务特许经营安排项下应收款项，对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产生较大影响。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0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0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适用 ☒不适用

九、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纾困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https://www.sgx.com/>；<https://www.hkexnews.hk/>。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实业环境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3 年年度报告》之盖章页)

上海实业环境控股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26 日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实业环境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流动资产：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885,781	2,512,625
已抵押银行存款	63,010	93,880
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	4,990,374	4,523,881
应收票据	1,724	1,184
预付账款-流动部分	68,959	72,075
存货	250,123	233,483
服务特许经营安排项下应收款项-流动部分	887,152	733,089
应收客户合约工程款	75,889	77,767
应收合资企业款项	30,500	23,028
应收联营公司款项-流动部分	7,895	44,723
按公允价值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9,579	9,415
流动资产合计	9,270,986	8,325,150
非流动资产：		
按公允价值计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资产	13,400	13,400
预付账款-非流动部分	394,660	175,189
服务特许经营安排项下应收款项-非流动部分	22,374,059	22,816,306
物业、厂房及设备	477,195	444,770
使用权资产	43,963	45,275
无形资产	8,667,682	7,070,383
长期应收账款	84,395	371,580
递延税项资产	51,301	57,481
于合营企业的权益	524,225	517,763
于联营公司的权益	233,409	232,467
合并商誉	457,241	457,241
应收联营公司款项-非流动部分	15,424	18,21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336,954	32,220,065
资产总计	42,607,940	40,545,215
流动负债：		
贸易及其他应付款项	4,306,433	3,912,018
应付银行票据	-	24,994
应纳所得税款	150,132	139,337
应付客户合约工程款	24,278	29,053
银行及其他借款-流动部分	5,767,008	3,772,704
租赁负债-流动部分	10,494	9,056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流动负债合计	10,258,345	7,887,162
非流动负债：		
银行及其他借款-非流动部分	14,491,791	15,374,835
递延税项负债	2,420,065	2,286,296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5,163	148,971
租赁负债-非流动部分	32,120	33,379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059,139	17,843,481
负债合计	27,317,484	25,730,64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920,175	5,920,175
保留盈利	3,955,497	3,682,917
其他储备	255,835	212,468
本公司拥有人应占权益	10,131,507	9,815,560
非控股权益	5,158,949	4,999,01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290,456	14,814,5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2,607,940	40,545,215

法定代表人：不适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恺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晔亮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实业环境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流动资产：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03,228	93,920
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	1,173	1,114
预付账款	3,660	56
应收附属公司款项	4,180,243	2,414,593
应收合资企业款项	22,439	137
流动资产合计	4,310,743	2,509,820
非流动资产：		
物业、厂房及设备	44	59
使用权资产	8,357	14,912
无形资产	5,553	5,870
于附属公司投资	5,786,607	5,980,969
于合资企业的权益	355,474	340,632
附属公司借款	2,997,534	3,161,219
非流动资产合计	9,153,569	9,503,661
资产总计	13,464,312	12,013,481
流动负债：		
贸易及其他应付款	163,773	151,070
应付附属公司款项	254,399	259,286
银行及其他借款	3,547,536	1,960,206
租赁负债-流动部分	6,783	6,466
流动负债合计	3,972,491	2,377,028
非流动负债：		
银行及其他借款	2,993,898	2,993,697
租赁负债-非流动部分	1,889	8,672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95,787	3,002,369
负债合计	6,968,278	5,379,39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920,175	5,920,175
保留盈利	-163,761	253,832
其他储备	739,620	460,077
所有者权益合计	6,496,034	6,634,0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464,312	12,013,481

法定代表人：不适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恺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晔亮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实业环境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	7,572,892	8,303,884
销售成本	-4,868,530	-5,670,782
毛利	2,704,362	2,633,102
其他收入	181,303	121,847
其他收益及亏损	-16,402	6,830
销售及分销费用	-79,628	-80,217
行政开支	-576,539	-518,163
财务费用	-834,254	-715,207
应占合资企业业绩	10,762	26,840
应占联营公司业绩	3,916	10,918
税前利润	1,393,520	1,485,950
所得税开支	-373,864	-364,169
年内利润-含非控股权益	1,019,656	1,121,781
本公司拥有人	604,018	780,196
非控股权益	415,638	341,585
其他全面收益		
换算产生的汇兑差额	-76,493	-251,991
指定按公允价值计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	-	-1,891
换算海外业务产生的汇兑差额	-90,020	-51,147
年内其他全面收益总额，税后	-166,513	-305,029
年内全面收益总额	853,143	816,752
本公司拥有人	437,505	475,167
非控股权益	415,638	341,585

法定代表人：不适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恺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晔亮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实业环境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营业收入	-	-
销售成本	-	-
毛利	-	-
其他经营收入	24,450	1,312
管理费用	-115,667	-144,253
经营业务盈利	-91,217	-142,941
财务收入	150,563	153,589
财务费用	-231,412	-165,607
其他收入	-	460,445
税前利润	-172,066	305,486
所得税开支	-42,824	-41,664
年内盈利	-214,890	263,822
期初未分配利润	253,832	182,128
股利分配	-202,703	-192,118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3,761	253,832

法定代表人：不适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恺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晔亮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实业环境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经营活动		
税前利润	1,393,520	1,485,950
贸易应收款项的减值准备	10,875	31,771
非贸易应收款项的减值准备	16,502	1,770
物业、厂房及设备折旧	38,142	41,211
无形资产摊销	399,846	345,557
使用权资产折旧	11,392	11,139
出售物业、厂房及设备的亏损(收益)	21	-72
出售无形资产的收益	-	-33
出售按公允价值计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收益	-	-826
出售附属公司的收益	-	-2,577
财务收入	-28,805	-35,935
财务费用	834,254	715,207
应占联营公司业绩	-3,916	-10,918
应占合资企业业绩	-10,762	-26,840
按公允价值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收益	-164	-108
运营资金变动前的经营活动现金流	2,660,905	2,555,296
(增加) 减少		
存货	-16,640	52,486
应收客户合约工程款，净额	-2,897	-1,990
贸易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项及预付款项	-258,462	-1,162,712
应收票据	-540	2,193
应收合资企业款项	-7,472	-317
应收联营公司款项	39,614	-31,204
增加(减少)		
贸易及其他应付款项	-226,944	-310,031
应付票据	-24,994	-23,768
服务特许经营安排项下应收款项	-76,024	-2,331,697
经营产生(所用) 现金净额	2,086,546	-1,251,744
已收利息	22,074	34,928
所得税退税	-	9,759
已缴所得税	-207,423	-187,598
经营活动产生(所用) 现金净额	1,901,197	-1,394,655
投资活动		
购买物业、厂房及设备	-75,659	-103,934
购买无形资产及土地使用权	-1,018,554	-299,346
物业、厂房及设备 and 无形资产的预付账款变动	-34,663	-50,508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物业、厂房及设备处置所得款项	162	121
无形资产处置所得款项	-	62
出售按公允价值计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所得款项	-	14,517
向一间联营公司注入资金	-	-93,000
已收合资企业股息	33,579	29,087
收购一间附属公司现金流出净额	-	-279,640
预付服务特许经营安排	-338,860	-
出售附属公司的现金流入净额	-	124,519
投资活动所用现金净额	-1,433,995	-658,122
融资活动		
银行及其他借款所得款项	4,723,748	5,980,458
偿还银行及其他借款	-3,794,034	-3,439,217
已付利息	-769,761	-793,488
租赁付款的本金及利息部分	-11,124	-12,478
已付股息	-202,703	-192,118
已付附属公司非控股权益的股息	-55,092	-92,674
附属公司注入额外资金后非控股权益出资	23,238	289,326
收购非控股权益	-34,600	-
已抵押银行存款减少	30,870	24,491
融资活动（所用）产生的现金净额	-89,458	1,764,3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减少)净额	377,744	-288,477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512,625	2,794,951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588	6,151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85,781	2,512,625

法定代表人：不适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恺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晔亮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实业环境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41	-10,0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133	-74,4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574	-84,446
经营活动所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54,574	-84,4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7,710	738,7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7,710	738,71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83,559	-952,7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3,559	-952,784
投资活动所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765,849	-214,071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298,515	1,365,979
融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8,515	1,365,97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902,57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72,980	-360,596
融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2,980	-1,263,171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5,534	102,80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197	3,82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减少）增加净额	9,308	-191,8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920	285,8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228	93,920

法定代表人：不适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恺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晔亮